

# 法人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全权代表本人，于2020年11月25日出席湖北大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在本次股东大会上按照以下表决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 一、表决指示：

序号	表决内容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黄石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定增1200万股的议案》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受让湖北泓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所持大冶有色金生铜业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4	《关于受让湖北泓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所持光大绿色环保固废处置（黄石）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5	《关于廖广东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			
6	《关于张良平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的议案》			
7	《关于增补陈荣升为公司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	《关于推荐苏晓亮为公司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9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订、实施<公司激励计划限制性股权考核约束办法>的议案》			

说明：在表决情况栏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

二、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法人签名（加盖公章）：

委托时间：        年        月        日